

中银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银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1035
交易代码	00103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1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48,156,724.4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的基础上，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宏观经济趋势、国家政策方向、行业和企业盈利、信用状况及其变化趋势、债券估值水平及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动态分析，在限定投资范围内，决定不同类属债券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调整。在充分论证债券市场宏观环境和仔细分析利率走势基础上，通过久期管理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信用债券投资策略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完成组合构建。本基金在整个投资决策过程中将认真遵守投资纪律并有效管理投资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六个月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1.1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4,031,851.58
2.本期利润	21,366,532.8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32,817,472.9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1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5%	0.42%	0.32%	0.00%	0.93%	0.42%
过去六个月	4.26%	0.38%	0.64%	0.00%	3.62%	0.38%
过去一年	5.33%	0.32%	1.28%	0.00%	4.05%	0.32%
过去三年	-4.10%	0.29%	3.94%	0.00%	-8.04%	0.29%
过去五年	13.63%	0.31%	6.74%	0.00%	6.89%	0.31%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55.02%	0.27%	14.97%	0.00%	40.05%	0.2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银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1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建	基金经理	2015-01-30	-	27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权益）、权益投资部总经理，董事总经理(MD)，经济学学士。曾任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上海远东证券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5 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 年 8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中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中银增利基金基金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中银双利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中银转债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中

					银稳健策略（原中银保本）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9 月至今任中银新回报基金（原中银保本二号）基金经理，2014 年 3 月至今任中银多策略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中银聚利分级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 月至今任中银恒利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9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中银双息回报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中银顺兴回报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中银顺泽回报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1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中银兴利稳健回报基金基金经理。具备基金、证券、期货和银行间债券交易员从业资格。
范锐	基金经理	2023-08-11	-	12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副总裁（AVP），金融学硕士。曾任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5 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助理。201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中银盛利纯债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8 月至今任中银永利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0 月至今任中银产业债基金（原中银产业债一年定开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任中银康享基金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任中银恒悦 180 天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4 月至今任中银转债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1 月至今任中银双利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8 月至今任中银恒利基金基金经理。具备基金、证券从

					业资格。
--	--	--	--	--	------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建立了《新股询价申购和参与公开增发管理办法》、《固定收益类资产询价及交易对手库管理办法》、《集中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平交易相关制度体系，通过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得到公平对待，严格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司建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决策及授权制度，以科学规范的投资决策体系，采用集中交易管理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建立层级完备的公司证券池及组合风格库，完善各类具体资产管理业务组织结构，规范各项业务之间的关系，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既具有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对异常交易行为的实时监控、分析评估、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确保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有效监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宏观经济、行情回顾与运作分析

1. 宏观经济分析

国外经济方面，全球总需求增速整体放缓，总供给延续扩张，不确定性因素增多，经济下行风险加大。全球通胀压力缓解，但通胀下行速度趋缓，反弹风险有所积聚。美国 11 月制造业 PMI 较 9 月回升 1.2 个百分点至 48.4%，11 月服务业 PMI 较 9 月回落 2.8 个百分点至 52.1%，11 月 CPI 同比较 9 月回升 0.3 个百分点至 2.7%，11 月失业率较 9 月上升 0.1 个百分点至 4.2%，美联储在 11 月和 12 月各下调政策目标利率 25bps 至 4.5%。欧元区经济表现分化，11 月欧元区制造业 PMI 较 9 月抬升 0.2 个百分点至 45.2%，11 月服务业 PMI 较 9 月回落 1.9 个百分点至 49.5%，11 月欧元区调和 CPI 同比增速较 9 月回升 0.5 个百分点至 2.2%，10 月欧元区失业率 6.3% 持平 9 月，四季度欧央行两次降息共 50bps。日本四季度经济延续温和复苏，11 月 CPI 同比较 9 月抬升 0.4 个百分点至 2.9%，11 月制造业 PMI 较 9 月回落 0.7 个百分点至 49%，11 月服务业 PMI 较 9 月回落 2.6 个百分点至 50.5%，四季度日央行未加息。

国内经济方面，在积极的政策定调下，经济基本面较三季度改善，社零和狭义基建增速修复，出口、制造业保持高增，地产投资拖累仍在。价格方面，CPI 与 PPI 在低位徘徊。具体来看，中采制造业 PMI 连续三个月维持在荣枯线以上，12 月值较 9 月值走高 0.3 个百分点至 50.1%。11 月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4%，与 9 月持平。从经济增长动力来看，出口仍有韧性，消费有所修复，投资有待进一步提振：11 月美元计价出口增速较 9 月回升 4.3 个百分点至 6.7%，11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较 9 月回落 0.2 个百分点至 3%。投资中基建投资修复，制造业投资维持韧性，房地产投资延续负增长，1-11 月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增速较 1-9 月回落 0.1 个百分点至 3.3%。通胀方面，CPI 维持在低位，11 月同比增速从 9 月的 0.4% 回落 0.2 个百分点至 0.2%，PPI 负值小幅收窄，11 月同比增速从 9 月的 -2.8% 回升 0.3 个百分点至 -2.5%。

2. 市场回顾

四季度债券市场上涨，其中中债总财富指数上涨 3.24%，中债银行间国债财富指数上涨 3.62%，中债企业债总财富指数上涨 1.51%。收益率曲线下移，其中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从 2.15% 下行 47.7bps 至 1.68%，10 年期金融债（国开）收益率从 2.25% 下行 52bps 至 1.73%。货币市场方面，四季度央行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银行间 1 天回购加权平均利率均值在 1.59%

左右，较上季度均值下行 20bps，银行间 7 天回购利率均值在 1.87% 左右，较上季度均值下行 3bps。

可转债方面，四季度中证转债指数上涨 5.55%。

股票市场方面，四季度上证综指上涨 0.46%，代表大盘股表现的沪深 300 指数下跌 2.06%，中小板综合指数上涨 2.56%，创业板综合指数上涨 3.06%。

3. 运行分析

四季度股票市场大幅上行，债券市场整体收涨。策略上，我们在四季度初观察到虽然股市行情已明显回暖，但转债估值仍然较低，特别是流动性已大幅改善、波动率也已大幅回升的科技成长类转债。因此我们在四季度初适当降低了股票仓位，将其替换成了风险收益比更高、回撤控制能力也更强的中小盘转债，在四季度取得了较好的效果。纯债方面，考虑到来自经济基本面的风险较小，且资产荒问题仍然突出，我们整体维持了偏高的杠杆和久期，优化持仓结构，重点配置了中等期限高等级信用债和中长期利率债。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49,590,261.62	12.04
	其中：股票	249,590,261.62	12.04
2	固定收益投资	1,799,671,483.32	86.80
	其中：债券	1,799,671,483.32	86.8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8.22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045,587.91	0.87

7	其他各项资产	6,111,687.02	0.29
8	合计	2,073,418,591.65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4,166,698.40	0.82
C	制造业	152,941,102.58	8.8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2,145,530.00	0.7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170,854.00	0.5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440,798.64	1.18
J	金融业	18,441,225.00	1.06
K	房地产业	22,284,053.00	1.2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49,590,261.62	14.40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887	伊利股份	450,700	13,602,126.00	0.78
2	000951	中国重汽	690,200	11,719,596.00	0.68
3	601881	中国银河	762,000	11,605,260.00	0.67
4	600498	烽火通信	541,806	10,543,544.76	0.61

5	600941	中国移动	89,200	10,539,872.00	0.61
6	600019	宝钢股份	1,428,700	10,000,900.00	0.58
7	600276	恒瑞医药	201,500	9,248,850.00	0.53
8	601111	中国国航	1,159,400	9,170,854.00	0.53
9	601607	上海医药	427,400	8,975,400.00	0.52
10	600150	中国船舶	241,400	8,680,744.00	0.5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20,265,127.87	6.9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29,674,990.14	24.8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970,879,853.98	56.0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71,162,242.74	4.11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07,689,268.59	11.99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799,671,483.32	103.8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5448	23 中金 G3	1,000,000	102,944,695.89	5.94
2	115703	23 招证 G8	1,000,000	102,412,767.12	5.91
3	115642	23 银河 G1	900,000	92,294,028.50	5.33
4	232480020	24 兴业银行二级资本债 01	800,000	83,285,917.81	4.81
5	115188	23 兴业 02	600,000	62,082,364.93	3.5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股指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作为利率衍生品的一种，有助于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基金管理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对国债期货和现货的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无相关投资评价。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多个下属机构对兴业银行、建设银行进行了行政处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各地派出机构对招商证券、中国银河、兴业证券、国信证券进行了行政处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金公司进行了立案调查和行政处罚。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基金管理人将密切跟踪相关进展，遵循价值投资的理念进行投资决策。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0,830.5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000,856.4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6,111,687.0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7043	川恒转债	10,644,547.95	0.61
2	123161	强联转债	10,484,975.34	0.61
3	127076	中宠转 2	9,400,959.73	0.54
4	110079	杭银转债	8,964,091.41	0.52
5	118003	华兴转债	8,688,294.52	0.50
6	113069	博 23 转债	8,664,744.45	0.50
7	123107	温氏转债	8,379,278.08	0.48
8	113050	南银转债	7,795,561.64	0.45
9	123169	正海转债	7,182,077.26	0.41
10	118034	晶能转债	7,099,010.69	0.41
11	113641	华友转债	6,836,339.18	0.39
12	127050	麒麟转债	6,699,883.56	0.39
13	118037	上声转债	6,442,308.22	0.37
14	127091	科数转债	6,290,178.08	0.36
15	127102	浙建转债	6,214,567.07	0.36
16	123182	广联转债	6,045,616.44	0.35
17	110093	神马转债	5,902,256.16	0.34
18	127020	中金转债	5,422,610.96	0.31
19	113663	新化转债	5,120,980.82	0.30
20	123145	药石转债	4,888,043.84	0.28
21	127040	国泰转债	4,609,008.22	0.27
22	123178	花园转债	3,698,095.89	0.21
23	113632	鹤 21 转债	3,677,938.36	0.21
24	123194	百洋转债	3,631,113.70	0.21
25	128141	旺能转债	3,616,175.34	0.21
26	118038	金宏转债	3,554,523.29	0.21
27	113637	华翔转债	2,955,344.78	0.17
28	118030	睿创转债	2,637,087.67	0.15
29	113667	春 23 转债	2,571,956.16	0.15
30	127082	亚科转债	2,501,931.51	0.14
31	111007	永和转债	2,437,594.52	0.14
32	123158	宙邦转债	2,388,452.05	0.14
33	113685	升 24 转债	2,344,562.19	0.14
34	113666	爱玛转债	2,171,007.73	0.13
35	127095	广泰转债	1,304,957.53	0.08
36	127100	神码转债	1,278,220.55	0.07

37	123120	隆华转债	1,266,735.62	0.07
----	--------	------	--------------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前十名股票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87,857,366.0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88.4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39,700,930.0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48,156,724.4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1001-20241231	1,555,383,839.81	0.00	150,000,000.00	1,405,383,839.81	85.2700%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由于存在上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存在以下特有风险：（1）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2）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流动性风险；（3）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巨额赎回风险；（4）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基金资产净值持续低于5000万元的风险。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中银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中银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银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中银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9、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bocim.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在开放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免费查阅，也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bocim.com 查阅。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一日